

# 2023 年泰山职业技术学院 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简章

根据《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规定》（人事部令第 6 号）等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有关规定，结合学院岗位空缺情况和工作需要，现将 2023 年泰山职业技术学院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学院简介

泰山职业技术学院是经山东省人民政府批准、教育部备案的全日制普通高等职业院校。坐落于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遗产、具有五岳之首美誉的泰山脚下，现占地 983 亩，建筑面积 25.8 万平方米，固定资产达 4.4 亿。设有机电、汽电、财经、建筑、生物、信息、教艺、旅游、军民融合教育系、基础部、思政部等系部，在校生 1.8 万余人，教职工 550 余人，拥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 200 余人。中央财政重点支持、教育部骨干、省重点建设及省特色专业 15 个；省级精品课、省资源共享课、省社区教育精品课程、省职业教育在线精品课程资源 39 门。

学院是全国职教先进单位、全国职业院校魅力校园、全国就业竞争力示范校、全国高职院校创新创业示范校、全国国防教育特色学校、全国教学诊断与改进试点校、全国定向培养军士试点校、全国职业院校数字化校园建设试验校、教育部现代学徒制试点单位、省“3+2”专本贯通试点院校、省单独招生试点院校、省春季高考技能主考院校、省现代学

徒制试点院校、省依法治校示范校、省校企合作一体化示范校、省乡村振兴示范性职业院校、省教育信息化试点单位、省优秀社会科学普及教育基地、省首批大数据人才实践基地。

## 二、应聘条件和范围

### （一）应聘人员应具备的基本条件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 初级岗位年龄应在 40 周岁以下（1982 年 9 月 4 日以后出生），中级岗位年龄应在 45 周岁以下（1977 年 9 月 4 日以后出生），高级岗位年龄应在 50 周岁以下（1972 年 9 月 4 日以后出生）；
3. 遵守宪法和法律；
4. 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行和适应岗位的身体条件、心理素质；
5. 具有招聘岗位要求的专业或技能条件；
6. 具有招聘岗位所需的其他条件；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二）不得应聘的人员范围

1. 现役军人，在读的非应届毕业生，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被开除党籍的人员，被开除公职的人员不得应聘；
2. 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人员，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有关机关审查尚未作出结论的人员，在各级各类公务员和事业单位招聘（聘）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纪律行为的人员，以及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聘用的其他情形人员不

得应聘；

3. 应聘人员不得报考有《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回避规定》（人社部规〔2019〕1号）规定情形的岗位。

### （三）岗位应聘条件

1. 岗位专业要求。应聘时以应聘人员所获毕业证或国家承认的学历教育证书上注明的专业为准。应聘人员在普通全日制高等学历教育阶段取得国家承认的辅修专业证书、双学位证书、第二学士学位证书的，可与相应的毕业证书配合使用，依据辅修专业证书、双学位证书、第二学士学位证书注明的专业报考。

2. 学历学位要求。应聘人员须在2023年9月4日前取得国家承认的学历、学位及相关证书，与国（境）内高校应届毕业生同期毕业的留学回国人员，已取得国（境）外学历学位证书、但未获得教育部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的，可采取“承诺+容缺”方式，允许先行参加考试，在体检阶段提供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3. 其他可应聘情形。香港和澳门居民中的中国公民可应聘符合条件的岗位。高级技工学校（技师学院）全日制毕业生，毕业时取得高级工、预备技师（含技师）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的，可以分别按照大专、本科学历应聘符合条件的岗位。

4. 实习指导教师岗位条件。报考“实习指导教师12”、“实习指导教师13”岗位的应聘人员除须满足《2023年泰山职业技术学院公开招聘岗位计划表》中要求的学历和专业

等条件外，还须满足以下条件之一：获得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荣誉称号或省级技能大奖、技术能手、齐鲁首席技师荣誉称号，享受国务院或省政府特殊津贴、国家级或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带头人、获得省部级以上劳动模范表彰的高技能人才以及世界技能大赛国家集训选手和省级以上技能大赛优秀选手（国家级一类职业技能大赛前 20 名、国家级二类职业技能竞赛前 15 名或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一等奖、二等奖；省级一类职业技能大赛前 5 名、省级二类职业技能大赛前 3 名或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一等奖，参赛工种（专业）符合《2023 年泰山职业技术学院公开招聘岗位计划表》的专业要求）。

### **三、招聘岗位和人数**

学院实行人员控制总量备案管理。结合工作需要，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 116 名，具体岗位及条件见《2023 年泰山职业技术学院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岗位计划表》（附件 1）。

### **四、报名流程**

报名在统一时间内按照网上报名、网上初审、网上缴费等流程进行。应聘人员在网上报名前，须认真阅读简章全文及《2023 年泰山职业技术学院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应聘须知》（附件 2）。有恶意注册报名信息、扰乱报名秩序或伪造有关证书证明证件骗取报名资格等行为的，查实后取消其报名资格并追究相关人员法律责任。应聘人员在应聘全过程中的言行表现，将作为考察的重要内容之一。

### （一）个人报名

报名时间：2023年9月4日9:00-9月7日16:00

查询时间：2023年9月4日9:00-9月8日16:00

应聘人员登录泰山职业技术学院官方网站（<http://www.mtotc.com.cn/>）进行报名，按要求如实填写、填报个人信息资料，填报的信息必须真实、全面、准确。每人限报一个岗位。应聘人员在学院资格初审前修改报名信息的，后一次自动替换前一次信息。学院初审通过后，报名信息不能更改。2023年9月7日16:00后，单位尚未初审或者初审未通过的，不能再改报其他岗位，不能再修改、补充报名信息。

应聘人员须使用有效身份证件进行报名和考试，应聘人员的姓名、身份证号码等个人信息必须真实一致。有无工作单位以提交报名信息时间为节点，没有工作单位的填“无”，有工作单位的要写明单位全称。提交报名信息时瞒报、漏报工作单位的，查实后将被取消应聘资格。

网上报名时，应聘人员应如实填报准确完整的专业名称，专业名称以应聘人员所获毕业证上的专业名称为准，留学回国人员、在港澳台取得学历学位的人员以教育部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上标明的专业名称为准。

### （二）单位初审

初审时间：2023年9月4日9:00-9月8日16:00

学院安排专人负责资格初审工作（节假日不休息），及时查看网上报名情况，认真进行资格审查，确认初审结果。

在报名人员信息提交后进行初审，审核人员根据应聘人员提交的信息资料进行审核，并通过网上报名系统反馈初审结果。对未通过初审的人员，将说明理由；对提交材料不全的，将注明缺失内容，并退回应聘人员补充。应聘人员对报名初审结果有异议的，可在9月8日16:00前向学院反映，不在规定期限内反映，视为对初审结果无异议。

网上报名期间，学院专人接听咨询电话，提供咨询服务。网上初审是根据应聘人员网上填写的信息进行初步审核，网上初审结果不作为确定符合招聘条件的最终依据。现场资格审查与网上初审结果不一致的，以现场资格审查结果为准。

### （三）网上集中缴费

缴费时间：2023年9月4日10:00—9月9日16:00

通过资格初审的人员，在规定时间内登录报名系统进行网上缴费，逾期未进行网上缴费的，视为放弃。报名成功后，不再退费。

根据省发改部门核定的标准，笔试考务费为每人40元。

缴费成功人员于2023年9月20日9:00—9月24日9:30登录报名系统打印准考证、《2023年泰山职业技术学院公开招聘人员报名登记表》和《诚信承诺书》（参加面试资格审查时使用）。

报名结束后，对最终确定的应聘人数达不到计划招聘人数3倍的招聘岗位，计划招聘1人的，取消招聘计划；计划招聘2人及以上的，按1:3的比例相应核减招聘计划。取消或核减计划的招聘岗位在泰山职业技术学院网站予以公布。

#### （四）资格审查

学院选派专人对应聘人员的资格条件进行严格审查，确定符合招聘条件的人员，并对资格审查结果负责。对应聘人员的资格审查工作，贯穿招聘工作的全过程。在招聘工作任一环节中发现应聘人员不符合应聘资格或弄虚作假等问题的，一经查实，取消考试及聘用资格，并按有关规定处理。进入面试范围的应聘人员，按照招聘岗位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向学院提交相关材料，需提交的材料主要包括：

1. 《2023年泰山职业技术学院公开招聘人员报名登记表》《诚信承诺书》。

2. 应聘人员需提交身份证、国家承认的学历学位证书（须在2023年9月4日前取得）。

3. 留学回国人员应聘的，还需提供教育部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与国（境）内高校应届毕业生同期毕业的留学回国人员，已取得国（境）外学历学位证书、但未获得教育部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的，还需提供国（境）外学历学位证书及有资质的机构出具的翻译资料，并作出规定时间内可取得教育部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的承诺。

4. 在职人员应聘的，还需提交有用人权限部门或单位出具的《同意应聘介绍信》（附件3）或已解除劳动（聘用）合同证明。

5. 应聘限中共党员岗位的，还需提供所在基层党组织出具的中共党员（含预备党员）证明。

6. 岗位资格条件需要的其他资格证书及证明材料。

## 五、考试

根据《关于进一步优化职业院校公开招聘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人社字〔2020〕80号），对于实习指导教师12、实习指导教师13岗位，采取直接面试的方式进行。其他招聘岗位考试采取笔试和面试的方式进行，均采用百分制计算总成绩。

### （一）笔试

笔试内容为教育政策法规和教师职业道德规范、教育学、心理学、高等职业教育理论等相关知识。为保证新进人员基本素质，笔试设定合格分数线，由学院根据岗位招聘人数和笔试情况确定。应聘人员凭笔试准考证和本人有效身份证件（与报名时一致）参加笔试。

笔试时间：2023年9月24日9:00-11:00。

### （二）面试

面试人选从达到笔试合格分数线的应聘人员中，根据招聘岗位和招聘人数由高分到低分按1:3的比例依次确定，并在泰山职业技术学院网站上公布。笔试合格人数出现空缺的岗位，取消招聘计划；达不到招聘比例的岗位，按实有合格人数确定面试人选。

面试前在泰山职业技术学院网站发布面试资格审查公告，在公告规定的时间内未向招聘单位提交相关材料的，视为放弃。经审查不具备应聘条件的，取消其面试资格。因放



弃或取消资格造成的空缺，从达到笔试合格分数线的应聘人员中，按笔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

面试方式、时间、地点另行通知。根据物价部门核定的标准，面试考务费标准为每人 70 元。

面试结束后，按笔试成绩、面试成绩各占 50% 的比例，采用百分制计算考试总成绩，笔试成绩、面试成绩、考试总成绩均计算到小数点后两位数，尾数四舍五入。面试设定面试合格分数线，进入体检考察范围人员的面试成绩不得低于 60 分。面试成绩、考试总成绩在泰山职业技术学院官方网站公布。

## **六、体检和考察**

### **(一) 体检**

根据考试总成绩，由高分到低分按不高于 1:2 的比例，确定进入体检范围人选。如同一招聘岗位应聘人员出现考试总成绩并列的，按笔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确定人选，笔试成绩也并列的，通过加试确定人选。体检按照 1:1 的比例等额组织。体检在县级以上综合性医院进行，体检标准和项目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标准及操作手册执行，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应聘人员在体检过程中有意隐瞒影响聘用的疾病或者病史的，不予聘用；在体检过程中有串通体检工作人员作弊或者请他人顶替体检以及交换、替换化验样本等作弊行为的，体检结果无效，取消应聘资格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应聘人员对体检结果有异议的，可在收到体检结论 7 日内申请复检。对按规定需要复检的，不得在原体检医院进行，

复检只能进行1次，结果以复检结论为准。应聘人员未按规定时间、地点参加体检的，视为自动放弃。对放弃体检或体检不合格造成的空缺，从同一岗位进入体检范围人选中依次等额递补。

## （二）考察

体检合格的应聘人员，进入考察范围。学院组成考察工作组，对进入考察范围人选进行考察。考察可根据岗位要求采取多种方式进行，主要考察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业务能力、工作实绩、遵纪守法和廉洁自律等方面情况，并对应聘人员是否符合规定的岗位资格条件、提供的相关信息材料是否真实准确等进行复审。考察工作组要实事求是，全面、客观、公正地评价被考察对象，并写出书面考察意见。考察环节出现的空缺不再递补。

## 七、公示和聘用

考试、体检、考察合格的拟聘用人员，在泰山职业技术学院官方网站统一公示，公示期为7个工作日。拟聘用人员名单公示后不再递补。公示期满，对反映问题影响聘用并查实的，不予聘用。对没有问题或者反映问题不影响聘用的，由学院提出聘用意见，报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主管机关备案后发放《事业单位招聘工作人员备案通知书》，凭《事业单位招聘工作人员备案通知书》办理相关手续。学院和受聘人员按规定签订聘用合同，确立人事关系。受聘人员按规定实行试用期制度，期满合格的正式聘用，不合格的解除聘用合同。

## 八、其他

泰山职业技术学院公开招聘考试不指定考试教材和辅导用书，不举办也不授权或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应聘人员应及时关注了解网站发布的最新公告通知消息，因本人原因错过重要信息而影响考试聘用的，责任自负。对不服从正常工作安排、无理取闹、扰乱正常招聘工作秩序的，可对其作出取消本次考试、聘用资格的处理。对违反公开招聘纪律的应聘人员，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处理，对存在不诚信情形的应聘人员，将上报泰安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主管部门，纳入泰安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诚信档案库。本次招聘发布的公告、岗位等信息中的“以上”“以下”“以前”均包含本级别、本基数。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的相关规定执行。

本简章由泰山职业技术学院负责解释。

网上报名咨询电话：0538-8628123。

公开招聘监督联系电话：0538-8628721。

咨询时间：2023年9月4日至7日，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

附件：

1. 2023年泰山职业技术学院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岗位计划表

2. 2023年泰山职业技术学院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应聘须知

3. 同意应聘介绍信
4. 容缺报名承诺书

泰山职业技术学院  
2023年8月30日

2023年泰山职业技术学院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岗位计划表

序号	岗位类别	岗位等级	岗位名称	招聘人数	学历	学位	专业名称	研究方向	其他条件	咨询电话	备注
1	专业技术岗位	初级	教师1	1	研究生	硕士及以上	建筑学（一级学科），建筑（专业学位）			0538-8628123	
2	专业技术岗位	初级	教师2	2	研究生	硕士及以上	土木工程（一级学科），土木水利		限应届毕业生及在择业期（2021、2022届）内未落实过工作单位的高校毕业生	0538-8628123	
3	专业技术岗位	初级	教师3	3	研究生	硕士及以上	信息与通信工程（一级学科），电子信息，通信工程		限应届毕业生及在择业期（2021、2022届）内未落实过工作单位的高校毕业生	0538-8628123	
4	专业技术岗位	初级	教师4	3	研究生	硕士及以上	机械工程（一级学科），电气工程（一级学科），控制科学与工程（一级学科），机械，人工智能，智能制造技术		限应届毕业生及在择业期（2021、2022届）内未落实过工作单位的高校毕业生	0538-8628123	
5	专业技术岗位	初级	教师5	2	研究生	硕士及以上	材料科学与工程（一级学科），化学工程与技术（一级学科），材料与化工，材料工程			0538-8628123	
6	专业技术岗位	初级	教师6	2	研究生	硕士及以上	安全科学与工程，安全技术及工程，安全工程，车辆工程	车辆工程专业须为新能源汽车方向	限应届毕业生及在择业期（2021、2022届）内未落实过工作单位的高校毕业生	0538-8628123	
7	专业技术岗位	初级	教师7	3	研究生	硕士及以上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一级学科），软件工程（一级学科）		限应届毕业生及在择业期（2021、2022届）内未落实过工作单位的高校毕业生	0538-8628123	
8	专业技术岗位	初级	教师8	3	研究生	硕士及以上	园林植物与观赏园艺，风景园林学，风景园林		限应届毕业生及在择业期（2021、2022届）内未落实过工作单位的高校毕业生	0538-8628123	
9	专业技术岗位	初级	教师9	2	研究生	硕士及以上	茶学，蔬菜学		限应届毕业生及在择业期（2021、2022届）内未落实过工作单位的高校毕业生	0538-8628123	
10	专业技术岗位	初级	教师10	1	研究生	硕士及以上	食品科学与工程，食品科学，粮食、油脂及植物蛋白工程，农产品加工与贮藏工程，食品加工与安全		限应届毕业生及在择业期（2021、2022届）内未落实过工作单位的高校毕业生	0538-8628123	
11	专业技术岗位	初级	教师11	5	研究生	硕士及以上	作物学（一级学科），植物保护（一级学科），环境科学与工程（一级学科），生物学，细胞生物学，生态学，土壤学，生物与医药，资源利用与植物保护			0538-8628123	

序号	岗位类别	岗位等级	岗位名称	招聘人数	学历	学位	专业名称	研究方向	其他条件	咨询电话	备注
12	专业技术岗位	初级	教师12	2	研究生	硕士及以上	兽医学（一级学科），兽医		限应届毕业生及在择业期（2021、2022届）内未落实过工作单位的高校毕业生	0538-8628123	
13	专业技术岗位	初级	教师13	2	研究生	硕士及以上	数学（一级学科），学科教学（数学）		限应届毕业生及在择业期（2021、2022届）内未落实过工作单位的高校毕业生	0538-8628123	
14	专业技术岗位	初级	教师14	2	研究生	硕士及以上	外国语言文学，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英语语言文学，翻译，英语笔译，英语口语译，学科教学（英语）	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外国语言文学、翻译专业须为英语方向		0538-8628123	
15	专业技术岗位	初级	教师15	1	研究生	硕士及以上	外国语言文学，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俄语语言文学，俄语笔译，俄语口译	外国语言文学、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专业须为俄语方向		0538-8628123	
16	专业技术岗位	初级	教师16	1	研究生	硕士及以上	外国语言文学，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西班牙语语言文学，西班牙语笔译，西班牙语口译	外国语言文学、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专业须为西班牙语方向		0538-8628123	
17	专业技术岗位	初级	教师17	1	研究生	硕士及以上	体育学（一级学科），体育（专业学位），学科教学（体育）	跆拳道方向		0538-8628123	
18	专业技术岗位	初级	教师18	4	研究生	硕士及以上	体育学（一级学科），体育（专业学位），学科教学（体育）			0538-8628123	
19	专业技术岗位	初级	教师19	2	研究生	硕士及以上	物流工程，物流工程与管理		限应届毕业生及在择业期（2021、2022届）内未落实过工作单位的高校毕业生	0538-8628123	
20	专业技术岗位	初级	教师20	3	研究生	硕士及以上	法学（一级学科），法律（专业学位）			0538-8628123	
21	专业技术岗位	初级	教师21	2	研究生	硕士及以上	公共管理，行政管理			0538-8628123	
22	专业技术岗位	初级	教师22	2	研究生	硕士及以上	教育学，教育学原理，高等教育学，教育，教育管理			0538-8628123	

序号	岗位类别	岗位等级	岗位名称	招聘人数	学历	学位	专业名称	研究方向	其他条件	咨询电话	备注
23	专业技术岗位	初级	教师23	2	研究生	硕士及以上	宝石学，设计学，艺术设计，设计（专业学位）	设计学、艺术设计、设计（专业学位）须为珠宝首饰方向	限应届毕业生及在择业期（2021、2022届）内未落实过工作单位的高校毕业生	0538-8628123	
24	专业技术岗位	初级	教师24	2	研究生	硕士及以上	学前教育学，学前教育		本科阶段须为学前教育专业	0538-8628123	
25	专业技术岗位	初级	教师25	3	研究生	硕士及以上	心理学（一级学科），应用心理			0538-8628123	
26	专业技术岗位	初级	思政课教师	6	研究生	硕士及以上	马克思主义理论（一级学科），政治学（一级学科），马克思主义哲学，学科教学（思政）		中共党员	0538-8628123	
27	专业技术岗位	初级	辅导员1	6	研究生	硕士及以上	不限		①中共党员 ②限男性，须在男生公寓值班	0538-8628123	
28	专业技术岗位	初级	辅导员2	6	研究生	硕士及以上	不限		①中共党员 ②限女性，须在女生公寓值班	0538-8628123	
29	专业技术岗位	初级	实习指导教师1	2	本科及以上	学士及以上	以本科学历报考的限以下专业：体育教育，运动训练；以研究生学历报考的限以下专业：体育学（一级学科），体育（专业学位），学科教学（体育）		具有篮球国家一级裁判员或篮球国家二级运动员及以上证书	0538-8628123	
30	专业技术岗位	初级	实习指导教师2	5	本科及以上	学士及以上	以本科学历报考的限以下专业：舞蹈学，舞蹈表演，舞蹈编导，音乐表演，航空服务艺术与管理；以研究生学历报考的限以下专业：音乐与舞蹈学（一级学科），舞蹈，音乐			0538-8628123	
31	专业技术岗位	初级	实习指导教师3	2	本科及以上	学士及以上	以本科学历报考的限以下专业：美术学，雕塑；以研究生学历报考的限以下专业：美术学，美术			0538-8628123	
32	专业技术岗位	初级	实习指导教师4	9	本科及以上	学士及以上	以本科学历报考的限以下专业：摄影，影视摄影与制作，广播电视编导，数字媒体艺术，播音与主持艺术，艺术设计学；以研究生报考的限以下专业：设计学（一级学科），广播电视艺术学，艺术，艺术设计，广播电视			0538-8628123	
33	专业技术岗位	初级	实习指导教师5	2	本科及以上	学士及以上	以本科学历报考的限以下专业：会展经济与管理，旅游管理与服务教育，旅游管理；以研究生报考的限以下专业：旅游管理			0538-8628123	

序号	岗位类别	岗位等级	岗位名称	招聘人数	学历	学位	专业名称	研究方向	其他条件	咨询电话	备注
34	专业技术岗位	初级	实习指导教师6	2	本科及以上	学士及以上	以本科学历报考的限以下专业：烹饪与营养教育；以研究生报考的限以下专业：烹饪科学，食品加工与安全，营养与食品卫生学		具备中式烹调师（二级/技师）及以上资格证书	0538-8628123	
35	专业技术岗位	初级	实习指导教师7	9	本科及以上	学士及以上	以本科学历报考的限以下专业：经济学，金融学，工商管理，会计学，财务管理，审计学；以研究生学历报考的限以下专业：理论经济学（一级学科），应用经济学（一级学科），工商管理（一级学科），金融，会计，审计			0538-8628123	
36	专业技术岗位	初级	实习指导教师8	2	本科及以上	学士及以上	以本科学历报考的限以下专业：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软件工程，网络工程，物联网工程；以研究生报考的限以下专业：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一级学科），软件工程（一级学科）			0538-8628123	
37	专业技术岗位	初级	实习指导教师9	1	本科及以上	学士及以上	以本科学历报考的限以下专业：护理学；以研究生报考的限以下专业：营养与食品卫生学，儿少卫生与妇幼保健学，护理学，护理			0538-8628123	
38	专业技术岗位	初级	实习指导教师10	1	本科及以上	学士及以上	以本科学历报考的限以下专业：汉语言文学，汉语言；以研究生报考的限以下专业：中国语言文学（一级学科），学科教学（语文），汉语国际教育			0538-8628123	
39	专业技术岗位	初级	实习指导教师11	5	本科及以上	学士及以上	不限			0538-8628123	
40	专业技术岗位	高级	实习指导教师12	1	大专及以上		机械设计制造类；自动化类；机电设备类		①须满足《简章》“岗位应聘条件”第4条规定要求 ②还须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	0538-8628123	
41	专业技术岗位	中级	实习指导教师13	1	本科及以上		美术学类		①须满足《简章》“岗位应聘条件”第4条规定要求 ②还须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	0538-8628123	



## 2023年泰山职业技术学院 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应聘须知

1. 国内非普通高等学历教育的其他教育形式的毕业生是否可以应聘？

国内非普通高等学历教育的其他教育形式（自学考试、成人教育、网络教育、夜大、电大等）的毕业生取得毕业证（学位证）后，符合岗位要求资格条件的，均可应聘。

2. “应届毕业生及择业期内未落实过工作单位的毕业生”如何界定？

本次招聘中的“应届毕业生”，是指国内普通高等学校或承担研究生教育任务的科学研究机构中，由国家统一招生且就读期间个人档案保管在就读院校（或科研机构），并于2023年毕业的学生。“择业期内未落实过工作单位的毕业生”，是指国家统一招生的普通高校毕业生离校时和在择业期内（2021年、2022年毕业）未落实过工作单位，其档案仍保留在原毕业学校，或者保留在各级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各级人才交流服务机构和各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的毕业生。

3. 如何理解“在读的非应届毕业生”不得应聘？

全脱产在校学习的国内普通高等学历教育学生 and 国（境）外留学人员，于2023年9月4日前无法完成学业并取得学历（学位）证书的，不得应聘。

4. 留学回国人员可以应聘哪些岗位，需提供哪些材料？

留学回国人员可以根据自身情况应聘符合条件的岗位。留学回国人员应聘的，除提供岗位要求的相关材料外，

还要提供教育部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应聘人员可登录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网站（<http://www.cscse.edu.cn>）查询认证的有关要求和程序。

#### **5. 对学历、学位证书取得时间有什么要求？**

应聘人员须在2023年9月4日前取得国家承认的学历、学位及相关证书。

#### **6. 岗位汇总表中所要求的专业如何理解？**

岗位汇总表中专业要求，主要参考教育部制定的现行高等教育专业目录和人社部制定的全国技工院校专业目录设置，以应聘人员所获毕业证或国家承认的学历教育证书上注明的专业为准。其中，应聘人员在普通全日制高等学历教育阶段取得国家承认的辅修专业证书、双学位证书、第二学士学位证书的，可与相应的毕业证书配合使用，依据辅修专业证书、双学位证书、第二学士学位证书注明的专业报考。

招聘岗位在大学专科、大学本科、研究生3个教育层次分别明确了对报考者的专业要求，一般报考者符合一个教育层次的专业要求，即可报考该岗位。招聘岗位另有规定的，须从其规定。

特别提醒：鉴于设置专业要求时参考的专业目录未能完全涵盖旧专业、新兴学科、国外学科，请应聘人员及时查阅教育部制定的现行高等教育专业目录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制定的全国技工院校专业目录，核实是否属于参考专业目录中的专业。对于已更名、撤并的旧专业，应聘人员可向招聘单位提供证明新旧专业对应关系的文件。对于专业目录中没有的自设学科（专业）和国（境）外专业，考生在报名时需在备注栏中注明主要课程、研究方向和学

习内容等情况，必要时可主动联系招聘单位介绍有关情况，招聘单位将根据岗位专业需求进行审核。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统筹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研究生管理工作的通知》（教研厅〔2016〕2号）和《教育部办公厅等五部门关于进一步做好非全日制研究生就业工作的通知》（教研厅函〔2019〕1号）规定，自2016年12月1日后录取的非全日制研究生，由国家统一下达招生计划，与全日制研究生考试招生执行相同的政策和标准，培养质量坚持同一要求，学历学位证书具有同等法律地位和相同效力，享有平等就业机会。符合上述规定的，报名时与全日制研究生同等对待。

#### **7. 报考实习指导教师 12、实习指导教师 13 岗位还须另外提报哪些证明材料？**

应聘人员除须满足《2023年泰山职业技术学院公开招聘岗位计划表》中要求的学历和专业等条件外，报考实习指导教师12岗位的应聘人员还须提供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及满足《简章》“岗位应聘条件”第4条规定要求的证明材料；实习指导教师13岗位的应聘人员还须提供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及满足《简章》“岗位应聘条件”第4条规定要求的证明材料。比如公布文件、获奖证书、荣誉证书等，特别是大赛选手（国家级一类职业技能大赛前20名、国家级二类职业技能竞赛前15名；省级一类职业技能大赛前5名、省级二类职业技能大赛前3名）须提供本人所参加比赛属于国家级（一类、二类）、省级（一类、二类）比赛及具体比赛名次的相关证明材料，必要时须提供文件下载地址，以备查验，证明材料必须完整齐备，否则无法通过审核。

#### **8. 本次招聘中的有效身份证件指的是什么？**

有效身份证件包括有效期限内的居民身份证、临时居民身份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请考生妥善保管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件，过期或丢失的，请务必在考前及时到公安机关换领或补办。

## 9. 网上填写报名信息时应注意什么？

报名时，应聘人员要认真阅读网上报名系统有关要求和诚信承诺书，提交的报名申请材料必须真实、准确、完整，能够体现报考岗位的要求。因提交报名申请材料不准确、不完整、不符合要求，影响网上报名的，由应聘人员本人承担相应后果。应聘人员的申请材料、信息不实或者不符合报名条件的，一经查实，立即取消报考资格。对伪造、变造有关证件、材料、信息，骗取考试资格的，按照有关规定处理。

网上报名系统的表项中未能涵盖报考岗位所要求资格条件的，务必在“备注栏”中如实填写。家庭成员及其主要社会关系，必须填写姓名、工作单位及职务。学习和工作经历，必须从高中阶段开始填写。现工作单位信息为重要报名信息，应聘人员不得瞒报。有无工作单位以提交报名信息时间为节点，工作单位为劳动人事关系所在单位，没有工作单位的填“无”。

参考往年情况，报名初始阶段人数较少，资格审查速度较快，报名最后阶段尤其是最后一天报名集中，届时资格审查速度将有所下降。建议应聘人员合理安排报名时间，根据本人的专业、意愿和职业规划等尽早报名，尽量在网速较快的环境报名，尽量避免后期集中报名，以免错失报名机会。

## 10. 应聘人员在网上提供的照片有什么要求？

电子照片必须是近期正面免冠证件照。在上传照片前，须先下载报名系统中的“照片审核处理工具”，按照工具使用说明对本人电子照片进行处理、保存，并将处理后的照片上传。

#### **11. 未通过资格初审的报名信息能否修改？**

2023年9月7日16:00前，单位尚未初审或者初审未通过的，报名人员可以更改、补充报名信息，也可以改报其他岗位。其中，招聘单位要求补充信息的，应当及时完整地补充报名信息。2023年9月7日16:00后，单位尚未初审或者初审未通过的，不能再改报其他岗位，不能再修改、补充报名信息。

#### **12. 对招聘岗位资格条件有疑问如何咨询？**

对招聘岗位资格条件和其他内容有疑问的，请拨打咨询电话：0538-8628123。

#### **13. 违纪违规及存在不诚信情形的应聘人员如何处理？**

应聘人员要严格遵守公开招聘的相关政策规定，遵从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学院的统一安排，其在应聘期间的表现，将作为公开招聘考察的重要内容之一。对违反公开招聘纪律的应聘人员，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35号）处理，对招聘工作中存在不诚信情形的应聘人员，纳入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与诚信档案库。

#### **14. 是否有指定的考试辅导书和培训班？**

本次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考试不指定考试教材和辅导用书，不举办也不授权或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

## 附件 4

# 容缺报名承诺书

我已仔细阅读《2023 年泰山职业技术学院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简章》，理解其内容。我报考依据的学历学位为国（境）外取得，我报考的\_\_\_\_\_（填写“岗位名称”）岗位，岗位要求的教育部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暂时无法取得。我郑重承诺：我将于体检阶段取得以上证书，并提供给用人单位。留学回国人员的专业名称以教育部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书上的专业为准。如不能按时取得，或教育部学历学位认证书专业与报考岗位要求不符，自愿取消相应资格。

(手写签名并按手印):

2023 年 月 日